

The background of the book cover features a traditional Chinese landscape painting. A large, luminous orange-red sun hangs low in the sky, casting a warm glow over the scene. In the lower-left foreground, a fisherman is silhouetted in his boat, holding a long pole that extends towards the right. The water is represented by dark, expressive brushstrokes. On the right side, a cluster of dark, textured reeds or grasses grows out of the water. The overall atmosphere is serene and evocative.

忆文 著

慧劍斷情絲

忆文著

慧剑断情丝

上册

北方文艺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云 雁
封面设计：十八子

慧剑断情丝
忆文著

北方文艺出版社出版，发行
(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)
承德地区印刷厂印刷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：29.375 字数：635千字
1988年2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1次印刷
印数：1—100,000

ISBN 7-5317-0166-9/I·167 定价：7.80 元（上、下两册）

内 容 简 介

大侠马放野之徒袁中笙，与师妹文丽私携“圣”、“芳”两柄宝剑闯荡江湖。不料途中被劫，宝剑失落，师傅也神秘地失踪。

为寻宝剑救师傅，袁中笙被迫投入“天下第一女魔头”寿菊香门下，并且迭逢奇遇，练成一身旷世难匹的武功，但也从此卷入武当、青城、峨嵋等名门正派与黑道邪派之争。双方围绕“玄铁神手”、“玄门要诀”等武林至宝的争夺，掀起一场血腥浩劫。与此同时，袁中笙又在黑道盟主之女费绛珠与师妹文丽之间，陷入了难以自拔的爱情纠葛……

身处这种冷峻严酷、尔虞我诈的旋涡之中，受尽“正派”的诬陷，“邪派”的扶助，亲仇难辨，是非难分，袁中笙万念俱灰，看破红尘，忍痛斩断了最后一缕情丝，随通天禅师遁入空门……

书中写情，写师徒之情，朋友之情，写青年男女爱恋之情，感天泣地，生死不渝。

书中写江湖，写帮会门派，写侠踪魔影，写奇功异术，武林至宝，历历道来，如数家珍。

但透过这一切，本书更写尽了世间的险诈，人心的阴毒；写尽了人世间的虚伪道德，狭隘偏见是怎样毁人清白，阻人向善，是怎样扼杀纯洁的心灵与真诚的情感……

本书开篇即疑云密布，继而洋洋六十万字一泻而下，情节变幻，波谲云诡；其间峰回路转，高潮迭起，充分展示了通俗文学的特色与技巧。

目 录 (上册)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第一回 | 一对短剑 | (1) |
| 第二回 | 憨小侠含冤难辩 | (60) |
| 第三回 | 费绛珠死里逃生 | (122) |
| 第四回 | 示迷津和尚结缘 | (184) |
| 第五回 | 刚逃劫难又逢凶 | (244) |
| 第六回 | 生生死死逢劫运 | (291) |
| 第七回 | 幸得天助脱魔掌 | (353) |

第一回 一对短剑

清明时节，江南一带，终日细雨霏霏，远山近水，都笼罩在如烟似雾之中，看来别有情趣。太湖两岸，宜兴一带，一向是鱼米之乡，连日细雨，令那田中的稻禾，碧也似绿，水车声中，间或传来一两下农夫高歌之声，的确是恬静之极。

在一片田野间，一只水牛，正在缓缓向前走着。骑在牛背上的牧童，头上戴着老大的斗笠，身上披着刺猬也似的蓑衣，十分悠闲自在。水牛踏在泥泞的地土上，发出“啪啪”的声音，突然间，水牛“哞”地一声叫，停了下来，在路旁的一道小河边，草丛之中，陡地窜起一条人影。

牛背上的牧童根本没有看清是怎么一回事，那疾窜而起的人影，已来到近前，手臂伸处，将那牧童，自牛背上扯了下来。

在那人身形一顿间，只见这是一个面色十分狞厉，约莫四十上下的汉子。

那汉子的额上，有着两道血红的刀疤，一望便知，不是善类。

他一把抓住了牧童的手，四面一看，见没有人，便以极

其迅速的动作，将牧童身上的蓑衣，除了下来，穿在他自己的身上。又一伸手，将牧童的斗笠，也脱了下来，戴在他自己的头上。

那人将牧童的斗笠蓑衣穿上身，露出一个极其狞厉的笑容，手臂一挥，将那牧童挥出丈许，“哗啦”一声水响，跌入河中！

他在出手抓住那牧童之际，按住了牧童的软穴，但在挥出之际，却并未将牧童的穴道解开，那牧童直沉下河底去。

就在转眼间，杀了一个与他无冤无仇的少年，但是他却若无其事。他翻身上了牛背，向后面看了一看，又侧耳细听了一下，立即象那牧童一样，策着水牛，向前慢慢走去。

那人的身形，本就相当矮小，而斗笠蓑衣一遮，就是近前，也只当他是一个牧童，却不知他是一个杀人不眨眼的人。

那人策着水牛，走出了七八丈，便听得自东而西，传来了一阵马蹄声。

因为连日细雨，道路十分泥泞，因此马蹄声听来，也十分低沉，那人听了一阵，又回过头去，看了一看。

那时，已经可以看到两匹骏马，并辔驰至！

那人连忙转过头去，只见来的两匹马，十分骏逸，但是马身上却沾满了泥浆，显然是长途奔驰，未曾歇息。

马背上，是一双十分年轻的男女。

那男的大约二十左右，浓眉大眼，一副憨直之态，女的则只有十六七岁光景，生得非常秀丽，十分慧黠。两人的身上，早已湿透，他们来到了那水牛的后面，一齐拉动马缰，停了下来。

那人的一伸手中马缰，道：“牧童，向你打听一件事！”

那人骑在水牛之上，略动了一动，道：“什么事？”

那少女急急道：“有一个矮个子，凶眉恶眼的，额上还有两道刀疤，走这条路上来了，你可曾见到？”

那人一惊。

因为以斗笠遮住了，所以少女和那年轻人都看不清他的脸面。只听得那人捏细了喉咙，道：“有的，有的。”

那年轻人的神色，十分激动，道：“牧童哥，事关重大，他向哪里去了，快告诉我。”

那人一伸手，道：“刚过去不久。”

那年轻人道：“多谢指点！”双腿在马肚上一夹，和那少女，又并辔向前驰出。就在他们两人，刚一策马起步，在水牛旁边掠去之际，只见牛背上那人，肩头一耸，掀起头上的斗笠。

紧接着，只见他双手齐扬，悄没声地，扬起了两股红索，在红索尽头，各系着一支和真人手掌差不多大小的铁爪。

那铁爪的五指之上，皆生着倒刺。那人出手奇快，手臂一振间，红影一闪，那两支生满了倒刺的铁爪，已无声无息，来到了这一对年轻男女的肩后。

那一对年轻男女，做梦也未曾料到，刚才他们向之问路的人，竟就是他们所要追寻的敌人，等到飞爪临近，他们觉出不妙，想要转过身来，却已慢了一步！

在电光石火之间，两人只觉得肩头一阵剧痛，连忙一勒马。

那两匹骏马，一声长嘶，人立起来。那人仍骑在牛背

上，双臂用力向后一拉。

两只铁爪，已深陷入肉。这一拉，只见两人，面色惨白，竟被那人，生生地拉下马背来！

那人“哈哈”一声长笑，望着跌倒在泥泞中的两人，道：“你们要找我是么？朱三爷在这里！”他一面说，一面抖抖双臂。

只见那一双青年男女，在泥泞中滚了一滚，竟一跃而起，各自手臂扬处，“刷刷”两声，两道精光过处，已将连在铁爪之上的红索切断！

牛背上那自称“朱三爷”的人，一见这等情形，面色微微一变。他立即弃了手中红索，仰天“哈哈”大笑，道：“你们断了红索，便可无事了么？”

那两个年轻男女，一断了红索之后，铁爪还留在肩上，但却已不能妨碍他们的行动。两人各自踏前一步，手中晶光四射的短剑，横胸平放，准备发招。

但是他们却并未曾发招，只是面色变得更白，那少女惊呼一声，道：“有毒！”

那年轻人高声道：“与他拼了！”

他一言说完，双足一顿，手臂向外一挥，那柄两尺来长的短剑，挥起了一道精虹，连人带剑，一齐向前，扑了上去！

那人似乎也知道对方的厉害，不等他扑到，手在牛背上猛地一掌击出，身子已就着那一掌之力，向后反跃了出去。那水牛挨了一掌，负痛怪叫，向前冲出，恰好将那年轻人的来势，阻了一阻，待那年轻人让开了向前冲来的水牛之后，那人已在两丈开外！

只听得他一面笑，一面叫道：“倒了！倒了！”

那年轻人心中一惊，回头看时，只见那少女已倒了下去。连忙要奔过去，只奔了两步，自肩头起，全身突然一阵发麻，竟不由自主，双腿一软，跌倒在泥泞之中！

那人“哈哈”大笑，身子抖动，抖得身上披的一件蓑衣，颤动不已，更显得他凶恶无比。

他一面笑，一面来到了那年轻人的身边，抬腿便是一脚，“砰”地一声，正踢在那年轻人的腰际，踢得那年轻人一连打了几个滚。

他又是一声长笑，道：“好大胆的东西，竟敢一路追踪朱三爷？你们是何人门下，说！”他一面问，一面凶光闪闪的眼睛，望着在两人手中的短剑。

那年轻人被那人踢得滚了几滚之后，恰好来到了那少女的身边。两人一见对方的目光，停留在那一对短剑之上，都不自由主，努力一缩手，想将那一对短剑藏起来。

但是那人的动作之快，一问毕，陡地身子一矮，五指如钩，已向前疾抓而出！

只听得“铮”地一声响，那两柄短剑，在他一伸手间，已全被他抢了过来。他得剑在手，便定睛去看。

也就在他看清那两柄短剑之际，他的身子，猛地一震，面色也为之剧变！

只见那两柄短剑，一样长短，样子也是一样，全发着青莹莹的精光，一望而知不是凡品，剑把黑漆漆，沉甸甸，不知是何物所制。

两柄短剑，唯一不同是在剑柄上所刻的两个字。一柄剑上，所刻的是一个“圣”字，另一柄上，则是一个“芳”

字。

那人呆了半晌，又向地上两人，看了一眼，面上更露出了骇然已极的神色，道：“你们……”

他只讲了两个字，身子更是一震。

这时，在他面前的，只是已中了他独门兵刃，“飞魂毒爪”的两个青年男女，根本没有什么可怕的事物。而他飞魂爪朱烈，在黑道上也不是无名的人物。可是他一句话没说完，便面如土色，不自由主，身子震动了起来。

那年轻人喘了一口气道：“我们——”

那少女便抢着道：“你已经知道我们的来历了，可是什么？”那人忙道：“是！是！朱某人有眼不识泰山——”

他一面说，一面向前走来。这时候，他脸上充满了诚惶诚恐之色，唯怨两人不肯原谅他。然而，他一来到两人的面前，面上的神色，便陡地一变，重又变得狞厉无比，四面一望，握住了手中的短剑，向下疾刺而至！

他那一剑，刺的正是那少女的胸口！

那少女大吃一惊，叫道：“你干什么？”

但是朱烈却恍若无闻，短剑仍是疾刺而下，那少女双目一闭，自度必死无疑。可是短剑剑尖，在离她胸口，尚有半寸之际，朱烈却又硬生生地收住了势子，猛地后退了一步，失声道：“不行！不行！”

那少女重又睁开眼来，道：“你已知道了我们的来历，却还不取解药出来，难道就不怕后患无穷么？”

朱烈一听“后患无穷”四字，立即想起那一对短剑主人行事的作风，面色又自一变，叱道：“我将你们两人杀了，并无人见，可免后患！”

那年轻人大声道：“你别弄错——”

可是他只讲了四个字，那少女以肘在他腰际，撞了一撞。

虽是勉力一撞，力道也不大，但是那年轻人的腰际，刚才被朱烈踢了一脚，已受了重伤，这时再被那少女一碰，痛得牙关紧咬，再也讲不出话来！

那少女立即接上去，道：“你不会的，你若是敢下手，刚才早已下手了！”

朱烈心头，怦怦乱跳！

他想不到，因为发现自己做了一件案子，尾随了下来的，竟会有那么大的来历。若是他知道的话，刚才他一定让两人驰过去算了。

而如今，他出手将两人打伤，放了他们，冤家已成，从此后患无穷。将他们杀了，这件事势必成为轰动整个武林的大事，一双短剑的主人，焉肯善干罢休？一被查出，更是不堪设想！

飞魂爪朱烈，一生为人狠毒无比，但是此际，他心头慌乱，却不知如何才好，呆了半晌猛地一跺足，眼睛乱转，道：“就这样！”

那少女道：“你准备将我们怎么样？”

朱烈并不回答，将两柄短剑，插在腰际，身子一俯，已将两人，抓了起来，大拇指按住了两人腰际的“带脉穴”，不令两人出声。

他虽然一手抓了一个人，但是行动依然十分快疾，足尖一点，向前跃出了丈许，来到了那两匹骏马旁，身子拔起，便上了其中一匹的马背，双腿一夹，那马一声长嘶，向前疾

驰而去！

细雨霏霏，路上水烟弥漫，朱烈向东驰去，弃大路而行，专在十分泥泞的小路中飞驰，泥浆飞起，溅得他自己全身污泥。

在路上，飞驰了一个来时辰，未曾遇到一个人。

向前望去，只见水烟弥漫之中，出现了一片大水，他已经来到了太湖边上了！

朱烈紧张的神情，到这时才略松了一松。

他一跃下马，身在半空，尚未落地，一脚便踢向那马的头部。

只听得一下骨裂之声，那马四膝下跪，哀嘶一声，便死去！

朱烈一脚踢死了马匹，回头看去，半路上的马蹄印，早已被泥浆没去，朱烈松了一口气，一连几脚，将死马踢入了草丛之中。然后，箭步如飞，向前又掠出了小半里，已经来到了荻芦丛生的太湖边上。

细雨未止，向前望去，一片水雾，朱烈发出了三长两短尖啸声，又沉声道：“江南道上，飞魂爪朱烈，敬备薄礼，来贺费七太爷，六十大寿！”

他对着茫茫的太湖，将那两句话，连说了三遍。

这时候，那为他抓住的一双年轻男女，口不能言，心中却俱在想着：那厮莫非是颠了，什么叫“费七太爷”，对着湖水讲话，湖水怎么会应？

正在此际，突然听得平静的湖面上，响起了“哗啦”、“哗啦”两下水声，从水底下，冒出了两个人来。

那两个人，出了水面之后，水只及他们的腰际。

但是湖水却显然不止那么浅，可见这两个人的水性极好。两人一出水面，便向朱烈遥拱了拱手，道：“七太爷归隐已久，虽是六十大寿，但来贺的宾客，一律谢绝，尊驾请回！”。

朱烈一听，面上神色不禁一变。

不知是汗水还是雨水，顺着他的额头向下流着。

只听得他急道：“两位朋友，在下特来贺寿，所带的礼物极重，若是七太爷不受，只怕无人受得起！在下为了替七太爷^贺寿礼，还担了莫大的干系在身，七太爷实是非见在下不可！”

那两个从水底下冒起的人，互望了一眼，一齐摇头道：“朱朋友，七太爷吩咐，若有来宾，一律挡驾。戚家庄戚大庄主，昨天也是在湖边折回去的，尊驾何必自讨没趣？”

朱烈一听，不禁呆了！

他在黑道上行走了这么多年，自然是眉精眼企。他已经听出那两人的语中之意，并不是什么人都不见，而要来人是在武林之中，真正具有一等一声望的才行。

那两人口中所说的“戚大庄主”，乃是长江以北，第一大庄的庄主，也是长江以北三省黑道上的盟主，飞魂爪朱烈自度身份，难以与之相比。而如今既然连戚大庄主都被挡驾，那么自己，自然是更无希望了。他心中不禁大急！

那两人话一讲完，又待向水下沉去！

朱烈忙叫道：“两位且慢！”

两人面色一沉，道：“还有什么事？”

朱烈手一松，将少女放了下来。一探手，已抓了一柄短剑在手。那两人齐声喝道：“你敢在太湖西岸撒野，可是活得不耐烦了？”

朱烈也是江南黑道上出了名的心狠手辣的人，但是在太湖附近，他的确不敢撒野。何况这时，他擎剑在手，也根本不是想动手！

他忙道：“两位不要误会，在下这次，为费七太爷觅来的礼物，乃是一对短剑，两位先带一柄回去，给七太爷过目，七太爷一定会召见在下的。”

他一面说，一面脱手，便将短剑向水中抛出。

两人之中，立即有一个潜下水去，等他再浮上水来时，那柄短剑，已经到了他的手中。另一个则道：“既是如此，朱朋友请在此稍候！”

朱烈道：“事情甚急，两位请越快越好！”

那两人根本不回答他，身子一沉，冒起了一蓬水花，便已没入了水中。隐隐可见湖水之下，两人如箭离弦向前射出，水性之好，已到了罕见的地步！

朱烈见两人携剑而去，面上紧张的神色，才略为松弛了些。他身子一转，走出了丈许，没入湖边的芦苇丛中，双手仍紧紧地抓住了那一双少年男女，屏住了气息。

他不时伸手，望向湖面，湖面上一点动静也没有。

朱烈越等越是焦急，但是却又不敢现身相催，眼看天色已经渐渐黑了下来，两丈以外的事物，已经难以看得清楚了。

朱烈低声叹了一口气，望着那年轻人，喝道：“他妈的，你们为什么要跟在我后面？”

那年轻人给他制住了穴道，根本不能出声，只是睁大了眼睛瞪着他，看得他心中更是发慌，转过头去。他刚一转过头，不禁吓了老大一跳！

朱烈绝不是未曾见过世面的人，然而在那一瞬间，他却几乎“啊”地一声，叫了出来！原来，就在他面前一丈五六处，不知什么时候，已多了两个人！朱烈丝毫没有发现！

这两人背对着朱烈，面向着太湖。朱烈只看清其中一个，长身玉立，另一个，则十分痴肥。

只听得一人道：“这不会吧！难道他们竟到费七这老贼处来了？”

朱烈一听得这话，心头又不禁“咚咚”乱跳起来。

他尊之为“七太爷”的人，那两人却称为“老贼”，两人的来头之大，可想而知了！又听得另一人道：“我看不至于，只不过费七静极思动，只怕会生事，我们先回去再说。”

那一个不曾说什么，两人立即转过身来。

而两人一转过身，身子疾晃，带起一般轻风，已在朱烈身边疾掠而过，快疾无伦。在一瞥之间，朱烈只看到那身长的一个，面白无须，十分清秀。而矮肥的却是一脸虬髯。

朱烈的见闻虽广，但一时之间，却也想不起这两人是什么来历。他又耐着性子等了一会，才看到湖面上，有一艘狭长的快船，飞也似划了过来！

这时，天色更黑，等他看到快船上的灯笼之际，快船离岸，已不过两丈，一闪即至，一人叫道：“朱烈朋友何在？”

朱烈连忙应道：“在这儿！”

他一面说，一面兴冲冲地走了出来，只见快船船首上站的两人，正是刚才在水中冒出来的两人。其中一人，手中正擎着那柄短剑，便不禁一怔。

只听得那人道：“七太爷说，尊驾弄来的这一对短剑主人，虽是他多年不遇的仇敌，但是，他归隐已久，不再惹

事，对尊驾的盛意，甚是心领，原剑璧还，请速离去。七太爷并警告阁下，剑主人甚是难惹，此去小心为上！”

他说着，一挥手间，那柄短剑幻成一道青虹，向前飞来，朱烈一怔间，短剑已齐齐正正，在他脚前，插入泥中！

朱烈实是万万想不到，自己送了一柄短剑去，仍然会尝到了闭门羹！

那的确是他所万万料不到的事情！

因为在太湖西洞庭山隐居的费七先生，本来乃是南北一十七省黑道上的总盟主，多年之前，为短剑主人所逼，不得已在此隐居的。近年来，听得武林中人传说，费七先生有静极思动，再与短剑主人决一雌雄的打算，何以自己将短剑送了来，竟会璧还？

朱烈忙道：“两位上复七太爷，在下还擒了俩人，大约是短剑主人的子女”

然而，那艘快船，却已经没入黑暗之中！

朱烈的心中，不禁是大骇然！

本来，他伤了那两个年轻男女，心中已知惹下了大祸，所以才想前来，托庇于有黑道第一异人之称的费七先生。

如今，费七先生竟然不收留他！这一来，事情更是弄巧成拙，因为这件事已有人知道了！朱烈一想到此，再想到短剑主人的厉害，实是亡魂皆冒，身子把不住微微发起抖来。手一松，将两人放在地上，忙又将另一柄短剑，拔了出来，插在地上，退开了丈许，又向两人望了一眼，重又掠向前来，抓住了两人肩头上的铁爪，硬向外拔了出来。

两人痛得汗如雨下。朱烈一将铁爪取出，身形疾晃，早已没命似的向前疾掠而出。看他这一番动作，分明是想嫁祸